

## 政府再度委任旅行代理商諮詢委員會主席及成員

\*\*\*\*\*

政府今日（十一月一日）宣布再度委任孫大倫博士為旅行代理商諮詢委員會（委員會）主席，及劉鎮漢和黃錦沛為委員會委員；他們的任期為兩年，由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。

政府發言人說：「孫大倫博士領導出色，劉鎮漢及黃錦沛對委員會亦貢獻良多，我們對此深表謝意，並期待與委員會衷誠合作，為進一步提高香港旅遊業的服務質素而努力。」

旅行代理商諮詢委員會是根據《旅行代理商條例》第7條成立的法定組織，就規管旅行代理商的相關事項，和影響旅行代理商與消費者利益的事宜，向政府提供意見。委員會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在行政長官授權下，根據《旅行代理商條例》第7（2）條委任。

由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一日起，委員會的名單如下：

主席

— —

孫大倫博士

成員

— —

歐陽士國

陳淑莊

張健明

朱溢潮

徐惠群教授

劉鎮漢

譚何錦文

董耀中

黃鳳嫻

黃錦沛

胡兆英

葉慶寧

旅遊事務專員或旅遊事務助理專員（1）

旅行代理商註冊主任

完

2013年11月1日（星期五）  
香港時間11時01分